

# 经济学院党委第 83 期党员发展对象学习班（学生）课程表

时 间	培训对象	学 习 内 容	主讲（持）人
4 月 11 日（周四） 下午 13:30-16:30	学生党员发展对象	1. 开班仪式（张志书记）； 2. 《认真学习党章 严格遵守党章》； 3. 观看影片《南仁东：踏过平庸，一生为中国“天眼”燃尽》； 4. 劳动实践； 5. 讨论学习。	彭毅  地点：经济学院 323 学术报告厅
4 月 18 日（周四） 下午 14:30-17:30	学生党员发展对象	1. 《中国共产党与中华民族复兴的三次伟大的飞跃》； 2. 观看影片《两弹一星元勋 邓稼先》； 3. 劳动实践； 4. 讨论学习。	张志  地点：经济学院 323 学术报告厅
4 月 18 日（周四） 下午 18:30-20:30	学生党员发展对象	1. 《加强修养、坚定信念、知行合一、勇于担当》； 2. 讨论学习。	钟春生  地点：经济学院 323 学术报告厅
4 月 25 日（周四） 下午 14:00-17:00	学生党员发展对象	1. 参观中国共产党三大会议旧址及广州起义烈士陵园； 2. 讨论学习。	地点：三大会址及 烈士陵园

**注意事项：**1、完整填写培训记录本的个人资料并贴照片，**不贴照片无法确认身份者不予盖出勤章。**

2、请提前 10 分钟入场，**迟到者不准入场**，谢绝任何迟到理由。

3、请假需提前向基层分党校提交书面申请，并由基层分党校审核，方才有效。**课前临时请假和课后补假无效。**请假须进行补课，请假两次以上不予补课。

4、在课堂上必须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为震动状态，不许打瞌睡、交头接耳、看课外书、讲电话、玩手机、玩电脑等，**一经发现作违纪处理，不予结业，并在一年内取消其参加党校培训报名资格。**

5、迟到、早退的学员，必须向分党校提交检讨书。缺 2 节课以上不予补课。